

監察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8月8日
發文字號：院台內字第1051930620號

主旨：公告糾正衛生福利部實施「兒童及少年高風險家庭關懷輔導處遇實施計畫」多年，並負責督導各地方政府執行，惟新竹縣、基隆市及宜蘭縣政府對於轄內高風險家庭服務案件，在執行上漏洞百出，造成案內3名幼童受虐致死傷悲劇，凸顯該計畫預防機制完全失靈，均核有違失案。

依據：105年8月4日本院內政及少數民族、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5屆第25次聯席會議決議及監察法施行細則第22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糾正案文1份。

裝

訂

線